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5年11月28 日收到独立董事蒋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蒋华先生因个人原因,申请辞去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、薪酬与考核主任委员职务。辞职后, 蒋华先生将不 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一、董事离任情况

(一)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 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 (如适用)	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
蒋华	独立董	2025年11	2026 年 10	个人原因	否	不适用	否
	事、薪酬	月 28 日	月 16 日				
	与考核主						
	任委员						

(二)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 范运作》的有关规定,蒋华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《公司章 程》规定的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,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,离任自辞职 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,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。

截止本公告日, 蒋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公司董事会对蒋华先生在任职期 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